

我市招录公务员679人 明起报名

□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窦圆娜

11月7日,2024年度潍坊市各级机关考试录用公务员有关事项公告发布,我市共招录679人。报考人员需满足年满18周岁以上、35周岁以下,2024年应届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报考的,放宽到40周岁以下;具有大学专科以上文化程度等报考条件。

●报名方式

此次主要采取网上报名的方式,报考人员可以通过“灯塔-潍坊党建在线”网络平台“录用公务员专栏”的“考生报名平台”登录报名,也可以直接通过2024年度山东省考试录用公务员报名平台(<https://gwy.sdrsks.org.cn/skbm2024.html>)报名。

●报名及缴费

报考者可于11月10日9时至11月13日16时期间,登录报名平台,提交报名申请,每人只能在全省范围选报1个职位。

11月10日11时至11月14日16时期间,报考者登录报名平台,查询是否通过资格初审。报考者通过资格初审后,应于11月10日11时至11月15日16时登录报名平台进行网上缴费确认。报考者应缴纳考务费每人每科40元。逾期不办理网上缴费确认手续的,视为放弃报考资格。

拟享受减免有关考务费用的最低生活保障家庭成员、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和防止返贫监测帮扶对象,应当按指定的时间和程序办理费用减免手续。

缴费确认后,报考者应及时打印《录用公务员报名登记表》,打印并签署《报考公务员诚信承诺书》(以上材料在面试前资格复审时提供),并于12月5日9时至12月10日14时30分登录报名网站下载、打印准考证。

●考试项目

笔试包括公共科目和专业科目,公共科目包括行政职业能力测验和申论两科。报考行政执法类职位、公安机关人民警察执法勤务职位的,报考者须统一参加相应的专业科目笔试。

公共科目笔试时间为12月10日。具体安排为:9时至11时,行政职业能力测验;14时至17时,申论。

行政执法类职位专业科目笔试时间为:12月9日14时至15时。公安机关人民警察执法勤务职位专业科目笔试时间为:12月9日14时至16时。

考试在潍坊市设置考点。报考者按照准考证上确定的时间和地点,同时携带准考证和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(与报名时一致)参加考试。报考者可于2024年1月中旬前在报名网站查询本人笔试成绩。

面试采取结构化面试等多种形式,设置专业能力测试的职位,报考者应按照规定的时间、地点,携带相关材料参加由招录机关组织的专业能力测试。

●其他事项

招录机关根据综合成绩、体检结果和考察情况等,择优确定拟录用人员,在“灯塔-潍坊党建在线”网络平台“录用公务员专栏”上公示。公示期满,对没有问题或者反映问题不影响录用的,按照有关规定办理录用手续。对于公示后无故放弃录用的人员,按规定程序将有关情况报省级公务员主管部门记录在案。

报考者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携带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等材料办理报到手续。对已经办理录用审批手续的人员,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未按规定时间报到的,取消录用,有关材料存入本人档案。

新录用公务员试用期为一年,自报到之日起计算。

新录用公务员应当安排在录用职位工作。试用期内,招录机关应当加强对新录用公务员的管理和教育培养,并按有关规定组织新录用公务员参加初任培训;一般不调整岗位,不得借调到其他单位工作,不得参加规定以外的离职学习。试用期间发现新录用公务员有不具备公务员条件、不符合报考职位要求、不能胜任职位工作等情形的,以及试用期满考核不合格的,取消录用。

新录用公务员在机关最低服务年限为5年(含试用期)。其中,录用为乡镇机关公务员的,在乡镇机关最低服务年限为5年(含试用期),报到时与用人单位签订服务协议。对于通过降低进入门槛等倾斜政策录用的人员,应当在所报县乡机关最低服务5年(含试用期);未满5年的,不得交流(含公开遴选)到上级机关,也不得交流(含公开遴选)到其他省、市、县的机关。对于通过特殊职位招录等录用的公务员,应严格履行约定的服务年限(一般不少于5年),未满约定服务年限的,不得交流(含公开遴选)到其他机关或者其他职位。



建筑施工企业参加工伤保险的几个疑问 解答来了

□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窦圆娜
通讯员 高前 辛颖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伤保险条例》等规定,建筑施工企业中相对固定的职工,应按用人单位参加工伤保险;对不能按照用人单位参保、流动性大的职工,特别是农民工,应该按项目参加所在地的工伤保险。针对建筑施工企业参加工伤保险的几个热点问题,市社保中心工作人员作出解答。

Q1. 建设单位是否必须参加工伤保险?

是的。建设单位在办理施工许可手续时,应当提交建设项目工伤保险参保证明,作为保证工程安全施工的具体措施之一;安全施工措施未落实的项目,各地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不予核发施工许可证。建设项目参加工伤保险是企业 and 职工安全的重要保障,建筑施工企

业务必“先参保,后开工”。

Q2. 建设项目工伤保险缴费基数和缴费比例是多少?

按建设项目为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的,以项目工程总造价的一定比例计算缴纳工伤保险费,计算公式为:工伤保险费=项目工程总造价×缴费比例。建筑业按项目参保缴费费率为0.195%,交通运输业按项目参保缴费费率为0.08%。

Q3. 建设项目办理参保登记需提供哪些材料?

建筑施工企业办理参保登记时,需向经办机构提供如下材料:《中标通知书》或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》的原件及复印件;《建筑工程施工合同》的原件及复印件;已经开工的提供开工通知书;建设项目已经转包、分包或劳务分包的,提供转包合同、分包合同或劳务分

包合同;省外中标企业需要提供营业执照和参保证明。

Q4. 项目不参加工伤保险会有什么风险?

企业应及时办理参保缴费和人员增减,未参保缴费的,用人单位发生工伤后,工伤保险待遇由企业全额承担。

Q5. 工伤职工有哪些待遇?

2023年,一次性工亡补助金为985660元,丧葬补助金为42414元。如果企业为职工缴纳了工伤保险,以上费用由工伤保险基金承担。否则,由用人单位承担。

保你知道